# 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第13屆第33次選訓委員會視訊會議紀錄

一、時 間:113年7月2日(星期二)上午11時

二、出 席:方同賢、唐國峰、方燕玲、楊政勳(請假)、李佳鴻、周秋萍、黃錦洲

吳春祥、李淑惠(請假)

三、列 席:國立臺灣體育大學退休教師張武隆、本會理事長朱文慶(請假)、本會秘書長

謝章福

四、主 席:方同賢 記錄:方燕玲

五、討論事項:

第一案

案由:113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教練異動及增列1名教練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本會業於113年6月19日召開第13屆第11次教練委員會視訊會議,決議推薦

本計畫增聘江明宗擔任 U15 女子教練及原 U15 女子教練董瓊文調任為男子教練。

決議: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由:113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修正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1. 本計畫原規劃辦理 2024 年韓國東亞日報盃及中國盃公開賽之賽前集訓,因適逢全中運等賽事接連舉辦,為避免選手訓練過於集中,爰取消辦理。
- 2. 本會積極爭取主辦世界青少年錦標賽,故增設 U12 組納入本計畫選拔及培訓,並依 113 年第1 至 3 次排名賽累計個人排名積分遴選參加暑期集訓,惟世界青少年錦標賽日前已確定由中國武漢取得舉辦資格,考量主辦方可能依上屆舉辦準則舉辦 U15、U18、U21 組別賽事,雖世界軟式網球總會已向主辦方協調評估增設 U12 組別之可行性,現因本會迄未接主辦單位通知增加 U12 相關資訊,爰擬取消 U12 暑假集訓,待 U12 列入世青少賽後,擇日選拔並提前集訓。
- 3. 本案建議俟世界青少年錦標賽之競賽組別公布後,再行配合調整計畫及經費報署。

決議: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。

第三案

案由:113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之 2024 韓國淳昌盃軟式網球錦標賽、2024 日本茲賀(湖盃)國際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及 2024 日本白子町(風戶盃、北森 盃)國際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出國人員名單確定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1. 依據本會113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第3次排名賽競賽規程之之國

## 際賽事代表隊選拔方式與員額如下:

- (1) 各組教練 2-4 人為 113 年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。
- (2) 依第1至3次排名賽之各組別累計個人積分遴選 U15 組雙打前三名、單 打前二名,計有男女選手各8位及潛力計畫教練3人參加2024年日本 白子町(風戶盃、北森盃)國際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。
- (3) 依第1至3次排名賽之各組別累計個人積分遴選 U18 組雙打前三名、單 打前二名,計有男女選手各8位及潛力計畫教練3人參加2024年日本 茲賀(湖盃)國際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。
- (4) 依第1至3次排名賽之各組別累計個人積分遴選 U21 組雙打前二名、單 打前二名,計有男女選手各6位及潛力計畫教練3人參加2024韓國淳 昌盃軟式網球錦標賽。
- 2. 承上,第1至3次排名賽累計積分表 (如附件1),現有U18女子選手陳芋綺、U21 男子選手陳柏邑、女子選手徐巧楹及江旻育等4人,因故無法參加比賽及集訓,放棄同意書 (如附件2)。
- 3. 本計畫之比賽及移訓選拔機制,訂有凡入選113年潛力計畫所列各比賽(含賽前集訓)及暑期集訓之教練及選手,必須配合參加比賽遺缺不再遞補,如有特殊情形,經本會選訓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辦理遞補,惟因於規程內未明訂遞補方式,爰於本次會議討論,建議擬依累計積分排名遞補。
  - (1)U18 女子選手陳芋綺,因個人因素無法參加暑假集訓及出國比賽,依累計 積分排名由陳思瑾選手遞補。
  - (2)U21 男子選手陳柏邑、女子選手徐巧楹及江旻育因入選世界錦標賽代表 隊,無法參加暑假集訓及出國比賽,依累計積分排名依序由張昱帆、施佩 杉、林淑萍遞補。
- 4. 承上,各賽事出國人員名單如下:
  - (1) 2024 韓國淳昌盃軟式網球錦標賽代表隊名單(U21):

教練:李佳鴻、郭千綺

選手:男-吳宗澤、潘韋諺、陳聖凱、余蕎瑋、謝孟儒、張昱帆 女-張云薰、張娟玫、吳佳穎、周宴甄、施佩杉、林淑萍

(2) 2024 日本茲賀(湖盃)國際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代表隊名單(U18):

教練:張穎洲、施士倫

選手:男-曾品坤、陳鼎淙、王明芳、蔡宇紘、蕭家和、陳柏言、林倪可 蔡秉言

女-林怡彤、張洧頤、駱依靖、程芮庭、林昕穎、黃育慈、林晨恩 陳思瑾

(3) 2024 日本白子町國際青少年軟式網球錦標賽代表隊名單(U15):

教練:陳宗芝、董瓊文、江明宗

選手:男-林起禾、雷喻翔、李宥醇、林繹杰、林尚偉、趙偉志、王昱杰

### 鄭松騏

女-莊宜庭、林芯卉、雷喻喬、唐子喬、陳苡柔、鐘玥淇、張徐旻 榆、薛郁璇

(4)建議增加 U12 陳祥典教練協助 U21 淳昌盃出國比賽相關事宜。

決議: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。

# 第四案:

案由:推薦 113 年全國青年盃中小學軟式網球錦標賽之國小及國中組冠軍隊參加 2024 日本山中湖國際青少年錦標賽確定案,請討論案。

# 說明:

- 1. 依據本會 113 年全國青年盃中小學軟式網球錦標賽競賽規程及 113 年行事曆辦理。
- 2. 2024 日本山中湖國際青少年錦標賽將於 113 年 8 月 14 日至 22 日舉行。
- 3. 本賽事規程已明訂國中組第一名,國小組第一名獲得推薦參加日本山中湖青少年 軟式網球錦標賽資格;高中組第一名獲得推薦參加東日本美津濃軟式網球錦標賽 資格。如因故未克參加,則依名次順序遞補;如因疫情賽事取消,則原資格不予 保留,另本會酌予補助每隊新臺幣 15 萬元,檢據覈實核支,補助資訊將發文予 各該學校。
- 3.本賽事國小組冠軍竹縣竹仁國小(男甲組及女乙組)、嘉縣三和國小(女甲組)、屏 東麟洛國小(男乙組)及國中組冠軍為南寧高中(男組)、後壁國中(女組)。
- 4.各校各組參賽名單如附件3。

決議: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。

### 第五案

案由:有關「2026 亞洲運動會培訓參賽計畫及培訓/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」修正案,提請討論。

# 說明:

- 1. 教育部體育署 113 年 6 月 27 日訓輔會議審查培訓相關資料。
- 2. 與會委員及長官提出建議及需相關補充說明。
- 3. 修改 2026 亞洲運動會培訓參賽計畫及培訓/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如附件 4。

決議:經出席委員表決後通過。

六、臨時動議:無

七、散 會:11:40